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China Renji Medical Group Ltd
中国仁济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648)

**不寻常价格及成交量变动
及
恢复买卖**

本公司谨此应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要求作出本公告。

中国仁济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董事(「董事」)会(「董事会」)注意到，本公司股价及股份交投量于本日上升。董事会谨此知会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本公司正在就可能出售本集团一间附属公司的若干权益及可能收购一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从事健康保健及健身业务之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磋商；两项潜在交易一旦落实，均可能构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潜在交易」)。

据董事会所悉，于本公告日期，有关各方尚未就潜在交易订立任何协议。因此，拟潜在交易未必一定进行，而本公司将遵照上市规则于适当时间另行刊发公告。

由于潜在交易未必一定进行，本公司股东及公众投资者于买卖本公司股份及证券时，务必审慎行事。

经在合理情况下作出有关本公司的查询后，董事会确认，除上文所述外，其概不知悉股价及交投量变动之任何理由，或有任何须予公告之资料，以避免本公司股份出现虚假市场，或有任何根据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须予披露之内幕消息。

应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于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上午十一时二十四分起于联交所停止买卖，以待刊发本公告。本公司已申请本公司股份于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上午九时正起恢复买卖。

本公告谨应董事会命令而作出。董事会对本公告之准确性共同及个别承担责任。

承董事会命
中国仁济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邓志超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包括三名执行董事，分别为邓志超先生、陈嘉忠先生及王建国先生；以及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为陈贻平先生、胡雪珍女士及吴燕女士。